

# “读端”在线, 欢迎发声



扫一扫  
共评“读端”

读端

钱江晚报评论版《读端》栏目邀请专家学者、活跃网友等各行各业人士,点评潮新闻客户端的新闻报道。虽寥寥数百字,但这些独到的短评,可以更好地帮助我们理解或换个角度看新闻。我们将这些散落的珍珠收集起来并串珠成链,供更多人品读,也欢迎大家上潮新闻客户端参与讨论。

## 浙江为啥老干免费的“傻事”? 人流集聚、货通物畅、财源滚滚

**新闻回顾:**7月12日,衢州市政府在新闻发布会上确认,从今年7月18日开始,使用电子不停车收费(ETC)记账卡的浙H牌照1类客车,可在衢州市县城区13个高速公路收费站之间免费通行。

高速公路区域内免费通行,这在浙江各地已屡见不鲜。例如,沪杭高速公路临平收费站至杭州收费站之间路段等四个路段的部分收费站,对使用ETC的浙A牌照1类客车免收通行费。

但是,这次衢州的动作,范围更广,力度更大。这一举措,是浙江省第一个地市范围内县(市、区)全覆盖的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政策。

近年来,浙江各类免费开放、免费乘坐、免费通行的新闻频频出现在各大媒体头条。有钱不收为哪般,浙江人为啥老干这样的“傻事”?

十二届浙江省政协副主席周国辉:

浙江人第一个干这种“傻事”的是杭州。20年前,杭州就率先拆除了环西湖的公园围墙。

实践证明,因为“还湖于民”这一招,杭州天堂美名更加远播,八方游客愈加齐聚杭州。经济账也完全算得过来——人流集聚、货通物畅、财源滚滚。这是历史成功的经验。

衢州此招,对当前负担过重的企业界乃至公众都是一个善举。

但有两点似乎应当区分:一是已经收费到期的高速公路应当依法停止收费,无限期收费不合时宜;二是依法收费的高速公路,按照政府要求减免收费的,政府应当买单。

路权本质上是属于公众的,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听到有些地方把大美的山水筑起简单的围墙收费,真是“愚人之计”。可以“傻”,不可“愚”。

在我的朋友圈中,许多好友都在进一步跟评探讨。有人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公布每条高速公路的收费年限和截止期,以便接受百姓监督;也有人搬出他山之石,说国外有些高速公路是免费的,所以英文称“freeway”,意味着“免费高速”。相信这一举措,中国将来也会早日实现。

## 造谣必严惩 赚流量别打歪主意



本报评论员  
陈江

别打杜撰、歪解公共政策的歪主意!想不择手段地赚流量,等待TA的还是那句老话,网络不是法外之地,造谣必被惩。

近期,网上流传“不同人群使用不同颜色社保卡”,是假的;“考取社工证包分配,还能优先录取为公务员”,也是假的。而传言中的“水稻上山,实际上毁林造田”,根本上就是在故意歪曲事实。

7月15日,中央网信办通报了包括“水稻上山”等在内的多起典型案例。据报道,一些网络账号杜撰、歪解公共政策信息,误导群众、从中牟利,中央网信办指导网站平台开展重点排查整治,共处置违法违规账号373个。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将持续坚决打击造谣传谣行为,从严查处发布谣言的账号主体,曝光典型案例,形成有力震慑。

所谓的网络造谣传谣,并不是什么新鲜的话题。近年来,一些自媒体从业人员,为赚取点击率和关注度,假借社会热点事件编造传播网络谣言,其实亦不鲜见。但杜撰、歪解公共政策,公然自编自导自演,无中生有“造热点”“带节奏”以牟取私利,可谓是新趋势新动向。

相较于一般的社会热点事件,公共政策覆盖的人群更广,相关度更高。对某些流量“挖掘者”而言,他们对造谣引流的路数,已经纯熟于心。他们非常明确地知道,什么样的内容能够精准迎合人们的需求,以最快的速度散发,并且收获不菲的流量。

从通报的典型案例看,造谣者无疑是深谙受众心理的。社保卡但凡有一点风吹草动,当然人人关心;而“考取社工证,能优先录取为公务员”,则是有些培训机构,利用公众对职业资格认定的信息差,忽悠老百姓考证捞钱的花招。而在短视频时代,不仅有编造出来的文字,还嫁接视频来“佐证”。如今有图不一定有真相,网民们想要拨开迷雾看到事实,还真是不容易。

随着网络技术在移动终端的普遍运用,信息的高速传播就使谣言伤害的威力更大,它实际上成了一种病毒传播模式。试想一下,当一则事关公共政策的精制编造的谣言频频被转发,这种裂变式的传播,会对社会秩序造成怎样的干扰和破坏。

网络空间是虚拟的,但人是真实的,其一言一行都留有痕迹,不可能是来去自如的“造谣场”。此次网信办严厉查处造谣传谣账号,就是在向那些只为博眼球、蹭流量的无良自媒体“亮剑”:别打杜撰、歪解公共政策的歪主意!想不择手段地赚流量,等待TA的还是那句老话,网络不是法外之地,造谣必被严惩。



本报评论员  
丁向豪

解决“公摊模式”弊病,需要有关部门加强监管,敦促房产销售部门严格将套内面积和建筑面积的准确数字,清晰地告知购房者。

## 公摊有多大 购房者事先应获知

近日,“西安女子买69平方米公寓37平方米是公摊”的新闻引发关注。该物业的公摊面积比例超过了50%,被调侃“楼道宽得能开车”,引起又一波希望房产销售取消公摊面积的呼吁。

对于购房的公摊面积,公众的意见一直很大,希望取消“公摊模式”而以套内面积交易房产的声音一直不断。从长远趋势来看,“取消公摊”是大势所趋。香港是“公摊”的发源地,但香港已于10年前正式废除了“公摊模式”。

“公摊模式”为什么被人诟病?在现行的销售制度下,购房者要想了解公摊面积是否合理,成本比较高,一般人算不清楚。

不以套内面积、而以“公摊模式”售房,容易变成开发商掩盖自身弊病的手段。高层建筑的公摊率一般在20%至30%上下,这一比例较容易被购房者接受。但是,这次这位西安女士所购房子的公摊率竟超过了50%,宽到能开车的楼道,真是让人瞠目结舌!

“公摊模式”存在诸多问题,但公摊面积不是那么容易取消的。它本质上还是由购房者付费,即使取消了“公摊模式”,羊毛总是要出在羊身上。不算公摊面积,但公共区域的建筑成本,肯定要转移到套内面积上,那么套内面积的单价无疑就要上去。

同时,“公摊模式”取消后,房地产商也会想出其它法子来降低成本。到时候,“公摊面积”可能会出现太小的情况,比如,狭窄的电梯间、一梯多户、公共活动区域减少等配套设施问题,进而影响居住的质量与舒适度。所以,在业内人士看来,取消“公摊模式”不能一蹴而就,甚至会影响到购房者的权利。

既然一味取消公摊面积,不见得对购房者都是好事。那该怎么解决“公摊模式”的弊病?归根结底,需要有关部门加强对公摊面积的监管,确保公摊面积的计算是准确的,不出现误差。

最重要的,还是要敦促房产销售部门,严格将套内面积和建筑面积的准确数字,清晰地告知购房者。比如,香港2013年起针对存量房售卖,就要求卖家提供以套内面积和建筑面积分别计价的双份资料。

如此,当购房者清晰知道套内面积和建筑面积的准确数字后,就不会遭遇西安购房者遇到的这般奇葩事。